

1、报价函

报价函

致：海南万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 WY2017-037 的询价通知书，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曹现东/经理 代表供应商 海南旭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报价单位名称），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式壹份，副本一式贰份。

根据此函，我们宣布同意如下：

- 1、我方接受询价通知书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。
- 2、我方同意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一章“供应商须知”的规定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六十天，在此期间，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，并可随时被接受。
- 3、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。
- 4、如果我方成交，我们将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。
- 5、如果我方成交，我方将支付本次询价的服务费。

报价人名称：海南旭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地址：海口市振发横路15号A901 邮编：570000

电话：18876955586 传真：0898-65322365

开户行：建行海口海府支行

账 户：46050100223600000221

授权代表签字：曹现东 职务：经理

日期：2017.08.14

